

证券代码：300096

证券简称：易联众

公告编号：2016-066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16年7月8日上午11:00-12:00时，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提议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7月4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江敦忠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全体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易联众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易联众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战略，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易联众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易联众支付服务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易联众支付服务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战略，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易联众支付服务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易联众民生服务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易联众民生服务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战略，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易联众民生服务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易联众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7月8日